

威海光威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威海光威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6 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18 年 11 月 12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审议并书面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董事会认为公司《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业已成就，根据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以 2018 年 11 月 12 日为授予日，以 19.95 元/股的价格向 19 名激励对象授予 225 万股限制性股票。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11 月 13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2018-073）以及《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卢钊钧、王文义回避表决。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11 月 13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2018-074)。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 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11 月 13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2018-075)。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远期结售汇及掉期业务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11 月 13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远期结售汇及掉期业务内部控制制度》。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处置管理办法>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11 月 13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重大资产处置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威海光威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12 日